

云浮市云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云区发改投审〔2026〕23号

关于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云浮市云城区资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的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

二、建设依据：为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要求，补齐城区基础设施短板，进一步完善云城区垃圾处理收运体系，进一步提升城区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有关要求，原则同意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建设，项目统一代码为：2604-445302-89-01-108759。

三、项目单位：云浮市云城区资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302MADLEK8W3R），负责本项目的建设管理。

四、项目建设地址：高峰街石梯迳白石冲后侧地块。

五、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 40 亩,其他垃圾转运车间按远期 500 吨/日标准建设,设备按近期 450 吨/日标准配置;厨余垃圾处理车间按远期 20 吨/日标准建设,设备按近期 10 吨/日标准配置;大件垃圾处理车间按远期 15 吨/日标准建设,设备按近期 10 吨/日标准配置;污水处理设备按近期 60 立方米/日标准配置;配套建设生产管理用房(含附属式二级公厕)、门卫室、围墙、大门、绿化、硬化地面、给排水系统、供配电系统及消防设施等。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17765.05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约 5064.14 万元,工程设计费约 312.44 万元,工程勘察费约 102.92 万元,工程监理费约 223.70 万元,设备费约 5227.6 万元,其他费用约 6834.25 万元(含预备费)。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债券、上级资金、本级财政统筹等。

七、计划建设工期:2026 年 10 月至 2027 年 12 月

八、项目审批相关依据:云城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七届 163 次〔2026〕8 号)、云城区委常委会会议纪要(十四届 214 次〔2026〕13 号)、区财政局出具的资金证明等。

九、项目核准招标事项:项目招标请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十、请依程序开展工作,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后,其总概算必须送区财政部门审核后报我局审批,并按规定程序依法依规办理设计概算报批等手续。

特此批复。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

云浮市云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4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云浮市云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4月26日印发

(共印7份)